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5-098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恢复审核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市诚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的通知，因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上交所对本次交易中止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已完成对标的公司的财务数据更新及加期审计等相关工作。公司已向上交所申请恢复本次交易申请文件的审核，并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收到上交所同意恢复审核的通知。

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交易条件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上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注册，以及取得批准和注册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

定披露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9日